附件2

“宿舍安全卫生月”活动要求

**一、强化公寓卫生检查**

活动期间每周周四均为全院宿舍大扫除时间，并由各年级辅导员以及宿管部成员随机进行抽查，对宿舍内存在的安全隐患予以清除，查处违章物品。

活动期间，每周宿舍检查将分别重点突出以下主题:

**第一周：厕所卫生**

要求：卫生间、洗手台干净，无黄垢。厕所内物品摆放整齐。地板干净，无积水、无脚印。下水口无头发累积、无青苔。便池干净，便后冲洗干净，无黄垢。厕所内空气清新。

厕所打扫不干净的可以去找宿舍阿姨借草酸来刷。

**第二周：地面卫生**

要求：地面（包括阳台）清洁干净，无纸屑、烟头、杂物，口香糖胶、痰迹、积水、污迹、果壳、废物等，用拖把拖干净，地面无积水，屋内鞋袜摆放整齐。宿舍人员离开时，垃圾桶要倾倒干净。

**第三周：床铺整洁**

要求：宿舍内被褥统一格式，被子要叠放整齐，尽量方正。枕头要放于被子和墙之间，摆齐拍平，床上无其他杂物。墙壁禁止张贴不良海报及壁画。

**第四周：室内物品摆放**

要求：鞋子有序并排摆在床下，干净无异味。暖壶要统一放置，排成一或两排，靠拢摆齐，把手统一方向。暖气片上不放任何物品，暖气片附近无卫生死角。室内无夹板、电锅、热得快等违章电器，无未拔插头插排及充电器饮水机。禁止乱挂衣物，乱扯电源线。卫生工具摆放整齐，定期清洗。

**注：每周随机检查是对宿舍整体进行检查，每周检查主题将是重点检查对象。**

**二、重申宿舍安全条例**

（一）日常安全

1、学生公寓实行6:00开门、23:00关门熄灯制度（节假日、学校重大活动期间以学校通知为准）。23:00以后进出公寓楼的学生须进行登记，登记记录定期向学院反馈。住宿学生应当自觉遵守学校作息制度，养成良好生活习惯。【选自《山东理工大学学生公寓管理办法》第三章第二十条】

2、学生公寓实行会客制度，来访人员须在值班室登记后，方可进入公寓。住宿学生严禁自由出入异性公寓，宿舍内严禁留宿他人。【选自《山东理工大学学生公寓管理办法》第三章第二十二条】

3、住宿学生因故需借用本宿舍管理钥匙，须凭有效证件到值班室办理。住宿学生不得将宿舍钥匙转借他人，不得私自调换门锁或另加门锁。丢失门锁钥匙要及时上报公寓管理员，由管理人员统一更换门锁，新换门锁的成本费由丢失钥匙者负责。丢失钥匙不报告、私配钥匙或私换门锁造成损失的，责任自负。【选自《山东理工大学学生公寓管理办法》第三章第二十七条】

4、酗酒的，视情节轻重，给予警告以上处分；酒后寻衅滋事扰乱校园秩序或因酗酒造成其他严重后果的，给予留校察看以上处分。【选自《山东理工大学违纪处分规定》第三章第十三条第二项】

5、未经学校批准擅自离校外出，未满一周，给予警告或严重警告处分；超过一周的，给予记过或留校察看处分【选自《山东理工大学违纪处分规定》第三章第十三条第八项】

（二）用电安全

违反学校规定，使用违章电器、私拉电线或有其他违章用电行为的，视情节轻重，给予警告以上处分；屡教不改或引发警报、火灾等严重后果，视情节轻重，给予记过以上处分。【选自《山东理工大学违纪处分规定》第三章第十八条第五项】

（三）宿舍盗窃应注意事项

非法侵占、偷盗、诈骗、损毁公私财物的，视其数额大小、情节轻重，给予警告以上处分；造成严重后果或屡教不改的，给予留校察看以上处分。【选自《山东理工大学违纪处分规定》第三章第十二条】

**三、优秀宿舍评选以及“收纳达人”大比拼相关内容**

详见活动三、活动四具体安排。